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0-107

##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0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 1、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3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1.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9,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5,250,377.3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4,249,622.6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1月25日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会验字[2016]G14000250390号《验资报告》验证。

##### 2、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6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4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2.3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9,00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6,332,211.32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2,675,788.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8月1日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会验字[2019]G1803572012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2020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06,389,705.92元，其中累计投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506,379,694.25元（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18,415,771.45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00,010,011.67元。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580,390,723.66元（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05,915,050.28元），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00.00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14,485,078.67元（包括专户存储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929,946.33元）。

2、2020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度投入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利息16.72元已于2020年3月转出并销户。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0年半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135,724,580.93元，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100,000,000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716,130,950.14元，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00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0,227,936.04元（包括专户存储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3,398,591.14元）。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

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星源”）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全部募集资金。公司、江苏星源、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相关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191849001137	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	2020年3月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53680999	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28,398.0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	747172504023	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27,827.3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4000020919200414771	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608,915.43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15080410706	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42,896.12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73010122001736790	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9,447,853.99	
中国建设银行常州经开区支行	32050162903600000783	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20,072,045.09	
<b>合计</b>			<b>30,227,936.04</b>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3,412,953.71元，已扣除手续费14,362.57元。

## 三、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度投入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利息16.72元已转出并销户。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项目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半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

附表：

##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900.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72.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613.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1000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项目	否	84,267.58	84,267.58	13,572.46	71,613.10	84.98%	2021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4,267.58	84,267.58	13,572.46	71,613.10	84.98%				
<b>合计</b>	—	<b>84,267.58</b>	<b>84,267.58</b>	13,572.46	71,613.1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19年8月2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40,591.52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广会专字[2019]G18035720139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账户使用1亿元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的款项尚未收回。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有1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其余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